

主日彌撒福音：讓他 「背著自己的十字 架，來跟隨我」

常年期第二十二主日甲年福音
與釋義

福音（瑪16:21-27）

那時候，耶穌開始向門徒說明：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要由長老、司祭長和經師手中，受許多痛苦，並將被殺，但第三天要復活。

伯多祿便拉耶穌到一邊，諫責耶穌說：「主，千萬不可！這事絕不會臨到祢身上！」

耶穌轉身對伯多祿說：「撒旦，退到我後面去！你是我的絆腳石，因為你所體會的，不是天主的事，而是人的事。」

於是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誰若願意跟隨我，該棄絕自己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，來跟隨我，因為，誰若願意救自己的性命，必要喪失性命；但誰若為我的原故，喪失自己的性命，必要獲得性命。人縱然賺得全世界，卻賠上了自己的靈魂，為他有什麼益處？或者，人還能拿什麼，作為自己靈魂的代價？」

「將來，人子要在祂父的光榮中，同祂的天使降來，那時，祂要按照每人的行為，予以賞報。」

釋義

這段福音是我們在上一個主日讀到耶穌與門徒的對話那段的延續。那時耶穌問祂的門徒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（瑪16:15）」伯多祿在短暫的沉默後回答說：「祢是基督，永生天主之子（瑪16:16）。」師傅鄭重地確認了他這句說話，但也命令他們不要告訴任何人祂就是基督（參閱瑪16:20）。

耶穌清楚地確認了伯多祿給祂的回覆，即是，他們的師傅就是那位期待已久的默西亞，達味的後裔，祂將會來為王，並把自己的人民從一切壓迫中解放出來，直到永遠。宗徒們理應非常欽佩耶穌這個回覆。也許他們和當代其他人一樣，認為默西亞的王國將會是一連串光榮的、接踵而來的勝利。因此，耶穌立即把他們拉回現實，向他們講述祂未來的計劃，祂將要行走的道路，與宗徒們所想像的是截然不同的。祂告訴他們：「祂必須上耶路撒冷去，要由長老、司祭長和

經師手中，受許多痛苦，並將被殺，但第三天要復活（21節）。」

這次也是伯多祿開口，說出其他人不敢說的話：「主啊！這事絕不會臨到祢身上（22節）。」耶穌用非常嚴厲的話回應他：「祂轉身對伯多祿說：『撒旦，退到我後面去！你是我的絆腳石，因為你所體會的，不是天主的事，而是人的事（23節）。』」

耶穌正在通過十字架的路上前進，並且邀請祂的門徒跟隨祂：「誰若願意跟隨我，該棄絕自己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，來跟隨我（24節）。」與所有人性的計算相反，十字架並不意味著不幸，一種需要避開的屈辱，而是意味著一個陪伴得勝的耶穌的機會。按照天主的邏輯，走向光榮地戰勝罪惡和死亡的道路，必需通過苦難和十字架。

聖施禮華曾經回憶起一個西班牙文學黃金時代的作家的一個夢。「這作家看見他面前有兩條道路：一條是康莊

坦途，沿途有舒適的旅舍、客棧、又有無數幽勝美景。」可是它的終點是使人淪為嫉妒、貪饕和淫蕩的奴隸，揮霍了人在今世的和永恆的幸福。

「在夢中作家看到另一條不同方向的路，這路又窄又陡，旅者甚至不能騎馬前行，他們只能徒步，不時要繞道而行，但他們穩步前進，縱要避開荆棘、野刺、石塊及巨石；有時衣服、皮肉都被劃傷，但這路的盡頭卻是樂園，是永福，是天堂，這就是聖者的道路，他們謙卑自下，為了愛耶穌，開心地為他人作犧牲，這是不怕攀山者的路，他們懷著愛心背起十字架，不理它有多重，因他們知道，就算因十字架太重而跌倒，他們仍會起來前行，因基督是旅者的力量。」[1]

每個人都在追求幸福。然而，不斷地追求最舒適愜意和最引人入勝的事物是無法讓人獲得幸福的。相反，通過充滿愛的自我奉獻卻能獲得它，即使這需要付出巨大的犧牲。「為了追求幸福，你需要的是：一顆戀愛的心，

而不是舒適輕鬆的生活。」[2]「所以我求耶穌：『主，沒有一天不給我十字架！』通過天主的恩寵，我們的軟弱的性格愈加堅強，成了天主的一點支持。」[3]

[1] 聖施禮華，《天主之友》，130

[2] 聖施禮華，《犁痕》，795

[3] 聖施禮華，《天主之友》，216

Francisco Varo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
from <https://opusdei.org/zht/gospel/Fu-Yin-Shi-Yi-Rang-Ta-Bei-Zhu-Zi-Ji-De-Shi-Zi-Jia-Lai-Gen-Sui-Wo/> (2026年2月
22日)